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黑龙江龙煤地质勘探有限公司鸡西地质队

编制日期: 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i544a3		
建设项目名称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6-099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 二氧化碳地质封存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黑龙江九保地质勘察有限公司鸡西地质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00574235706820116892		
法定代表人(签章)	李海民		
主要负责人(签字)	姜大山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君明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黑龙江科大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300981269U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守明	2017035230352013230001000320	BH018042	杨守明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梁丽娜	全部章节	BH067672	梁丽娜
杨守明	审核	BH018042	杨守明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内容 12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3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32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46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4

七、结论 57

附图

-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施工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典型生态保护措施图
- 附图 5 现场照片

附件

- 附件 1：营业执照
- 附件 2 采矿许可证
- 附件 3 三线一单分析报告
- 附件 4 公示截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 联系人	常新	联系方式	15184645879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		
地理坐标	26-2 钻孔：东经 130°53'0.270"，北纬 45°18'21.139"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六、专业技术服务业 99 中的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二氧化碳地质封存中其他”	用地面积（m ² ）	850.5（临时用地）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号”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表1，本项目涉及专项评价情况见下表。		
	表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应一览表		
	专项评价 的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
	地表水	水力发电：引水式发电、涉及调峰发电的项目； 人工湖、人工湿地：全部； 水库：全部；引水工程：全部（配套的管线工程等除外）；防洪除涝工程：包含水库的项目； 河湖整治：涉及清淤且底泥存在重金属污染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固体矿产地质勘查项目，不属于涉及项目类别范畴
	地下水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全部； 地下水（含矿泉水）开采：全部； 水利、水电、交通等：含穿越可溶岩地层隧道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项目类别范畴
	生态	涉及环境敏感区（不包括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的项目。	本项目评价范围不涉及环境敏感区（不包括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
	大气	油气、液体化工码头：全部； 干散货（含煤炭、矿石）、件杂、多用途、通用码头：涉及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固体矿产地质勘查项目，不属于涉及项目类别范畴
	噪声	公路、铁路、机场等交通运输业涉及环境敏感区（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的项目； 城市道路（不含维护，不含支路、人行天桥、人行地道）：全部。	本项目属于固体矿产地质勘查项目，不属于涉及项目类别范畴
	环境风险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全部； 油气、液体化工码头：全部； 原油、成品油、天然气管线（不含城镇天然气管线、企业厂区内管线），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全部。	本项目属于固体矿产地质勘查项目，不属于涉及项目类别范畴
注：“涉及环境敏感区”是指建设项目位于、穿（跨）越（无害化通过的除外）环境敏			

	感区，或环境影响范围涵盖环境敏感区。环境敏感区是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针对该类项目所列的敏感区。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涉及地表水、地下水、生态、大气、噪声、环境风险专项评价相关内容，无需进行地表水、地下水、生态、大气、噪声、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综上，本项目不需开展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1.《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2.《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 3.《鸡西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2.《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符合性分析 《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中提出“东部能源资源安全发展保障区包括鹤岗市、鸡西市、双鸭山市、七台河市、牡丹江市、佳木斯市。提高煤炭保障能力，加强煤城开采区深部及外围区域资源勘查，增加资源储备接续。加强非常规能源、高效清洁能源及战略性矿产调查工作，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高效的能源资源保障。开展鸡西煤矿区深部及外围煤炭、煤层气资源调查评价。建立健全绿色勘查管理制度机制，严格落实勘查施工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切实做到依法勘查、绿色勘查，促进生态保护、资源保障、经济发展有机结合，实现地质勘查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推进。”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本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项目严格落实勘查施工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符合《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要求。 2.与《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符合性分析 《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提出“矿产资源规划环评要求规划所有项目不能在饮用水源地一级和二级保护区内实施；地表沉陷及地裂缝的防治措施，选址避让、少占用各类土地资源；对矿山开采过程中影响和破坏的土地进行全面的恢复治理。” 本项目占地不涉及集中饮用水源地一级和二级保护区，项目临时占地类型为裸岩石砾地，待勘查完全结束后进行现场清理和生态修复工作。符合《黑龙江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要求。 3.与《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 《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提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4年2月以发改能源〔2024〕175号文对矿区总体规划批复的规划鸡西矿区对比规划矿区环评再次进行优化，将总体规划与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确定的勘查规划区块和开采规划区块做好衔接，按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的勘查开发总体布局、总量调控、准入条件等要求进行井田划分。” 本项目为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新发煤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1000002009081120035096，矿区范围由12个拐点坐标圈定，矿区面积31.6771平方公里。本项目位于新发煤矿矿区范围内，符合《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要求。 4.与《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符合性分析 生态环境部于2023年7月以环审〔2023〕77号文出具的对该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中，规划矿区总面积1923.153km²。规划规模提升的矿井有9个，分别为新发煤矿、杏花煤矿、大通沟煤矿、滴道盛和煤矿立井、滴道盛和煤矿三井、合作井田、永庆一区 and 永庆二区和永安井田。 本项目为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
--	---

	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符合《黑龙江省鸡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要求。 5.与《鸡西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符合性分析 《鸡西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提出建设“龙江优质煤炭生产基地”，要求巩固煤炭产业。煤炭是本市优势能源矿产，分布广、煤种全、煤质优良，但小型煤矿和老矿山多，后续资源保障程度较低，煤炭资源开发利用水平有待提升。规划期内，要加快推进煤炭资源勘查进度，加强矿山深部及外围资源勘查，增加资源接续储备。重点勘查和开采煤炭、石墨、水泥用大理岩，禁止勘查砂金和泥炭，禁止开采湿地泥炭、砂金、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砷和放射性等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煤炭项目。按照绿色勘查相关规范和要求，建立健全绿色勘查管理制度机制，鼓励和支持勘查单位推进绿色勘查。加大绿色勘查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应用推广，最大限度避免或减轻勘查活动对生态环境的污染和破坏。”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待勘查完全结束后进行现场清理和生态修复工作，符合《鸡西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M7471 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本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三、煤炭4、煤田地质及地球物理勘探”，本项目为鼓励类。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黑政发〔2020〕14号）、《鸡西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鸡政发〔2021〕

7 号)、《鸡西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及《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见附件),本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情况如下。

(1) “一图”

根据《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叠加图见下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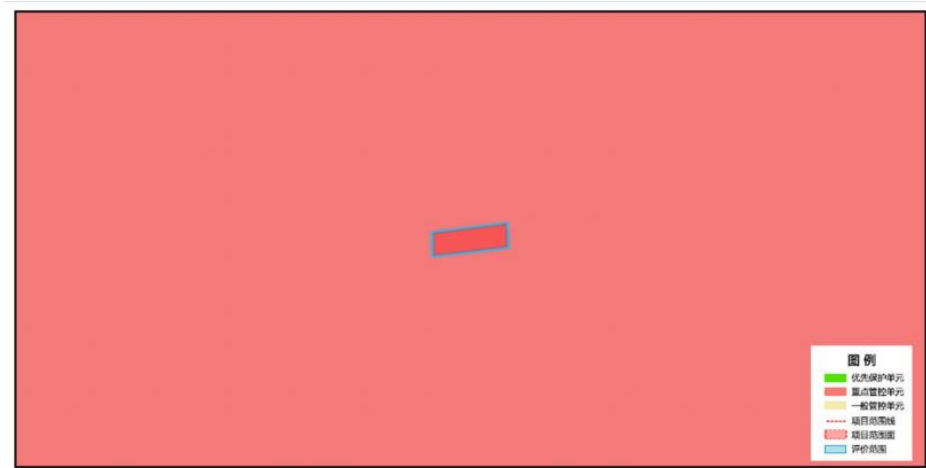


图1-1 本项目与管控单元叠加图

(2) “一表”

本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1-2。

表1-2 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一、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二、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1、大气环境
根据《2025 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2025 年鸡西市空气基本污染物中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及 CO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 中的二级标

准，因此判定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项目仅施工期产生少量颗粒物,通过洒水抑尘等方式减少粉尘影响,不会改变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因此,符合大气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2、水环境 本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为穆棱河。根据《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2011-2030)》(黑龙江省)可知,本项目涉及地表水体为穆棱河(鸡古路西100m—凯北站),水质目标为Ⅲ类。根据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网站公布的《2025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数据显示,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附近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作农田施肥;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钻井废水经泥浆池后回用于钻井。不会对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符合水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声环境 根据《2025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数据可知,2025年鸡西市区域昼间声环境质量为二级,等效声级为53.2dB(A);道路交通昼间声环境质量为一级,等效声级为64.7dB(A)。本项目50m范围内无敏感点声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选取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限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区域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三、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项目用水用电依托由附近村庄供给,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四、环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鸡冠区地下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YS2303026310001	
管控区类型	一般管控区	
管控要求	项目符合性分析	
环境风险	1.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

	管控	(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二)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三)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2.重点单位新、改、扩建项目地下储罐储存有毒有害物质的,应当在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之前,将地下储罐的信息报所在地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3.重点单位应当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建立档案。重点区域包括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区,原材料及固体废物的堆存区、储放区和转运区等;重点设施包括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地下储罐、地下管线,以及污染治理设施等。 4.化学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的运营、管理单位,应当采取防渗漏等措施,并建设地下水水质监测井进行监测,防止地下水污染。 5.重点单位通过新、改、扩建项目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发现项目用地污染物含量超过国家或者地方有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土地使用权人或者污染责任人应当参照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开展详细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活动。	质勘察项目,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不属于化学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的运营、管理单位。符合环境风险管控要求。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鸡冠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23030220003	
	管控单元类别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		项目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除干旱地区外,新建城区应全面实行雨污分流,鼓励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2.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1)严控“两高”行业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	1.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本项目只进行钻井工程,钻孔施工完毕后,采用水泥进行全孔封

		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2)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电石渣等固废伴生水泥项目,必须依托现有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进行不扩产能改造。	闭。待勘查完全结束后进行现场清理和生态修复工作。 2.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电石渣等固废伴生水泥项目。符合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同时执行:(1)新区污水管网规划建设应当与城市开发同步推进,除干旱地区外均实行雨污分流。(2)强化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3)推进合流制排水系统雨污分流改造,难以改造的,应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等措施;推进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县城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4)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合理确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标准,统筹安排管网、泵站、污水处理厂以及污泥处理处置、再生水利用、雨水调蓄和排放等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提高城镇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 2.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1)对以煤、石焦油、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2)到2025年,在用65蒸吨/小时以上的燃煤锅炉(含电力)实现超低排放,钢铁企业基本实现超低排放。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不涉及以煤、石焦油、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符合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符合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3)“一说明”		

	综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鸡西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黑政发〔2020〕14号）和《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中的要求。 根据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数据应用平台查询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分析报告见附件）：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项目占地总面积0.0008505km²，与生态保护红线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数据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自然保护地（现状管理数据）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环境管控单元优先保护单元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重点管控单元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一般管控单元交集面积为小于0.01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100.00%。与地下水环境优先保护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地下水环境重点管控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地下水环境一般管控区交集面积为小于0.01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100.00%。 3、与《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 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施工单位在施工工地设置硬质围挡，并负责维护；在施工工地公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负责人、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等信息；在施工工地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车辆不得带泥上路，施工工地通道以及出入口周边的道路不得存放建筑垃圾；施工工地出入口、主要通道、加工区等采取硬化处理措施；采取封闭方式及时清运建筑垃圾。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相关要求执行，文明施工、
--	--

	绿色施工。项目建设符合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 4、与《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89号）符合性分析 《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89号）中提出“严格落实《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和“三区三线”划定成果。” 本项目临时占地均已全面避让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等禁止用地区域；优化井场布局、最大限度压缩临时占地规模，符合《关于进一步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89号）要求。
--	--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26-2 钻孔坐标：东经 130°53'0.269486"，北纬 45°18'21.1389"。 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项目组成及规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四十六、专业技术服务业 99 中的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二氧化碳地质封存”，应全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环评类别判定依据如下。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table><tr><th>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th><th>报告书</th><th>报告表</th><th>登记表</th></tr><tr><td>四十六、专业技术服务业</td><td></td><td></td><td></td></tr><tr><td>99 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二氧化碳地质封存</td><td>/</td><td>全部</td><td>/</td></tr></table>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只进行钻井工程，钻孔施工完毕后，采用水泥进行全孔封闭。待勘查完全结束后进行现场清理和生态修复工作。新发煤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1000002009081120035096，矿区范围由12个拐点坐标圈定，矿区面积31.6771平方公里。本项目位于新发煤矿矿区范围内，目的层为穆棱组煤层1A#、1B#、6#、7#、8#、9#和城子河组煤层43#、42#、41、36A#、29#、28#、27#、25#、24#、7#，本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 （1）主体项目名称：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2）建设地点：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 （3）建设单位：黑龙江龙煤地质勘探有限公司鸡西地质队 （4）建设性质：新建工程 （5）项目总投资：60 万元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四十六、专业技术服务业				99 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二氧化碳地质封存	/	全部	/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四十六、专业技术服务业													
99 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含油气资源勘探）；二氧化碳地质封存	/	全部	/										

	(6)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地面共布置 1 个钻孔，钻孔终孔层位为 7# 煤层，孔深 1450m，钻孔总工程量 1450m。 2、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见下表。 表2-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table> <tr> <th>工程类别</th><th>项目名称</th><th>项目内容</th></tr> <tr> <td rowspan="2">主体工程</td><td>钻孔工程</td><td>项目设置1个井场，井场临时占地面积850.5m²，施工现场及道路采取钢板铺垫。本项目涉及1个普通地质孔、总钻探工程量1450米。钻孔结构：口径设计开孔Φ140mm，基岩段为Φ80mm，依据单孔工期合理调整钻孔施工顺序在工期要求12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任务。</td></tr> <tr> <td>封孔</td><td>采用标号325的水泥封孔。在孔内下入光钻杆至孔底，确保钻杆底口始终保持在浆液内，直至水泥浆返出孔口，将孔内钻具全部提出钻孔后，使用水泥浆将孔内注满进行封孔。</td></tr> <tr> <td rowspan="4">辅助工程</td><td>配电柜</td><td>布置 1 座配电柜，建筑面积 1m²。</td></tr> <tr> <td>泥浆池</td><td>容积约 16m³，位于厂区东侧。钻井泥浆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td></tr> <tr> <td>沉淀池</td><td>容积约 3m³，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位于厂区西侧。项目结束后沉淀池内剩余废水处理采用罐车拉运至就近钻井场地回用或交由污水处理单位处理。</td></tr> <tr> <td>运输</td><td>场外依托乡间小路驶入 S206。</td></tr> <tr> <td rowspan="3">储运工程</td><td>材料堆场</td><td>设置1处材料堆场，用于堆放施工材料，粉状物料袋装储存于材料堆场内，材料堆场占地面积6m²。</td></tr> <tr> <td>管材堆场</td><td>设置1处管材堆场，用于堆放小型设备和钻孔管道设施，管材堆场占地面积10m²。</td></tr> <tr> <td>危废暂存点</td><td>占地面积5m²，位于厂区东侧。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体密闭结构可满足防风、防雨、防晒要求。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10⁻¹⁰cm/s，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150mm的HDPE防渗托盘内，托盘围堰可起到防渗裙角截污作用，托盘容积等效小型事故收集池，可有效拦截泄漏油品，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同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标明贮存危废种类、物质名称等信息。</td></tr> </table>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主体工程	钻孔工程	项目设置1个井场，井场临时占地面积850.5m ² ，施工现场及道路采取钢板铺垫。本项目涉及1个普通地质孔、总钻探工程量1450米。钻孔结构：口径设计开孔Φ140mm，基岩段为Φ80mm，依据单孔工期合理调整钻孔施工顺序在工期要求12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任务。	封孔	采用标号325的水泥封孔。在孔内下入光钻杆至孔底，确保钻杆底口始终保持在浆液内，直至水泥浆返出孔口，将孔内钻具全部提出钻孔后，使用水泥浆将孔内注满进行封孔。	辅助工程	配电柜	布置 1 座配电柜，建筑面积 1m ² 。	泥浆池	容积约 16m ³ ，位于厂区东侧。钻井泥浆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	沉淀池	容积约 3m ³ ，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位于厂区西侧。项目结束后沉淀池内剩余废水处理采用罐车拉运至就近钻井场地回用或交由污水处理单位处理。	运输	场外依托乡间小路驶入 S206。	储运工程	材料堆场	设置1处材料堆场，用于堆放施工材料，粉状物料袋装储存于材料堆场内，材料堆场占地面积6m ² 。	管材堆场	设置1处管材堆场，用于堆放小型设备和钻孔管道设施，管材堆场占地面积10m ² 。	危废暂存点	占地面积5m ² ，位于厂区东侧。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体密闭结构可满足防风、防雨、防晒要求。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10 ⁻¹⁰ cm/s，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150mm的HDPE防渗托盘内，托盘围堰可起到防渗裙角截污作用，托盘容积等效小型事故收集池，可有效拦截泄漏油品，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同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标明贮存危废种类、物质名称等信息。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主体工程	钻孔工程	项目设置1个井场，井场临时占地面积850.5m ² ，施工现场及道路采取钢板铺垫。本项目涉及1个普通地质孔、总钻探工程量1450米。钻孔结构：口径设计开孔Φ140mm，基岩段为Φ80mm，依据单孔工期合理调整钻孔施工顺序在工期要求12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任务。																								
	封孔	采用标号325的水泥封孔。在孔内下入光钻杆至孔底，确保钻杆底口始终保持在浆液内，直至水泥浆返出孔口，将孔内钻具全部提出钻孔后，使用水泥浆将孔内注满进行封孔。																								
辅助工程	配电柜	布置 1 座配电柜，建筑面积 1m ² 。																								
	泥浆池	容积约 16m ³ ，位于厂区东侧。钻井泥浆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																								
	沉淀池	容积约 3m ³ ，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位于厂区西侧。项目结束后沉淀池内剩余废水处理采用罐车拉运至就近钻井场地回用或交由污水处理单位处理。																								
	运输	场外依托乡间小路驶入 S206。																								
储运工程	材料堆场	设置1处材料堆场，用于堆放施工材料，粉状物料袋装储存于材料堆场内，材料堆场占地面积6m ² 。																								
	管材堆场	设置1处管材堆场，用于堆放小型设备和钻孔管道设施，管材堆场占地面积10m ² 。																								
	危废暂存点	占地面积5m ² ，位于厂区东侧。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体密闭结构可满足防风、防雨、防晒要求。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10 ⁻¹⁰ cm/s，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150mm的HDPE防渗托盘内，托盘围堰可起到防渗裙角截污作用，托盘容积等效小型事故收集池，可有效拦截泄漏油品，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同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标明贮存危废种类、物质名称等信息。																								

	公用工程	临时道路	根据现场施工远近情况铺设进场道路，井场周边进场设置临时道路，采取钢板铺垫，运输道路为单车道路面宽度4.5m，最大纵坡度不超过9%，临时道路总占地面积约300m ² 。												
		生活设施	本项目共设置2个集装箱房，1个集装箱房用于办公及休息，1个集装箱房用于员工就餐。本项目不设置食堂，用餐依托企业配送。												
		供水	由附近村庄现有供水管网供给												
		供电	由附近村庄现有供电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出入口道路洒水处理，场地内土堆、料堆遮盖，防止扬尘的扩散，定期洒水抑尘等												
		废水	项目实施钻井仅为施工期，井场需对进出车辆冲洗，配套建设容积约 3m ³ 循环沉淀池，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每个井场钻探废水设 1 个泥浆池，容积约 16m ³ ，钻探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钻探工序，不外排。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合理布置施工设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进行噪声控制。												
		固废	钻井泥浆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废包装材料外售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机油采用专用密闭容器收集，现场配备废油回收桶贮存临时堆放于危废暂存点，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防渗布由钻井施工单位分类回收、综合利用或处置；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地下水环境	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点，防渗要求：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10 ⁻⁷ cm/s，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150mm的HDPE防渗托盘内，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一般防渗区：钻孔区域、泥浆池、沉淀池等，防渗要求：地面底部利用机械将衬层压实，铺设1.5mm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土工膜，等效厚度≥1.5m；简单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防渗要求：采用黏土碾压方式进行防渗。												
		生态保护	严格控制施工活动范围，减少项目占地影响；施工结束后，进行生态修复，恢复场地原状。												
	表2-3 本项目施工工期														
	<table><tr><th>序号</th><th>施工阶段</th><th>施工内容</th><th>工期安排</th></tr><tr><td>1</td><td>准备阶段</td><td>场地建设和整平、安装钻探设备、搭设临时建筑物以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等</td><td>第 1-7 天</td></tr><tr><td>2</td><td>施工阶段</td><td>开孔钻进,设备定期冲洗、地质取样、钻</td><td>第 8-110 天</td></tr></table>				序号	施工阶段	施工内容	工期安排	1	准备阶段	场地建设和整平、安装钻探设备、搭设临时建筑物以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等	第 1-7 天	2	施工阶段	开孔钻进,设备定期冲洗、地质取样、钻
序号	施工阶段	施工内容	工期安排												
1	准备阶段	场地建设和整平、安装钻探设备、搭设临时建筑物以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等	第 1-7 天												
2	施工阶段	开孔钻进,设备定期冲洗、地质取样、钻	第 8-110 天												

			井参数记录、阶段性设备检修保养	
3	封孔阶段		封孔封堵，井口回填，设备拆解、现场清理	第 111-112 天
4	场地清理及生态恢复阶段		临时设施拆除、泥浆池回填、场地平整、施工痕迹清理、生态修复	第 113-120 天
3、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表2-4 原辅材料一览表				
原辅材料	工程总用量	最大存在量	储存位置	备注
膨润土	30t	8t	材料堆放区	黄泥浆现场由膨润土现场配置而成
碱粉（工业级）	2t	1t	材料堆放区	/
纤维素	3t	1t	材料堆放区	/
润滑油	0.25t	/	机械设备	外购，不在井场内储存
水泥	9t	5t	材料堆放区	封孔水泥
碱粉（工业级）：分子式为Na_2CO_3，分子量105.99，常温下为白色无气味的粉末或颗粒。有吸水性，易溶于水和甘油，微溶于无水乙醇，难溶于丙醇。碳酸钠的水溶液呈碱性且有一定的腐蚀性，能与酸发生复分解反应，也能与一些钙盐、钡盐发生复分解反应。溶液显碱性，可使酚酞变红。稳定性较强，但高温下也可分解，生成氧化钠和二氧化碳。 纤维素：项目使用的纤维素为木质素纤维，它是天然木材经过化学处理得到的有机纤维，外观为棉絮状，呈白色或灰白色。通过筛选、分裂、高温处理、漂白、化学处理、中和、筛分成不同长度和粗细度的纤维以适应不同应用材料的需要。由于处理温度高达250°C以上，在通常条件下是化学上非常稳定的物质，不为一般的溶剂、酸、碱腐蚀，具有无毒、无味、无污染、无放射性的优良品质，不影响环境，对人体无害，属绿色环保产品，这是其它矿物质素纤维				

所不具备的。纤维微观结构是带状弯曲的，凹凸不平的，多孔的，交叉处是扁平的，有良好的韧性、分散性和化学稳定性，吸水能力强，有非常优秀的增稠抗裂性能。

润滑油：淡黄色黏稠液体，相对密度（水=1）为 934.8kg/m³，可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润滑油是用在各种类型汽车、机械设备上以减少摩擦，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液体或半固体润滑剂，主要起润滑、辅助冷却、防锈、清洁、密封和缓冲等作用。

表2-5 钻井泥浆物料平衡

原料	使用量	产出项目	产出量
膨润土	30t	损耗	1.8t
		钻井使用	21.15t
		循环	7.05t

本项目的的主要施工设备详情见下表。

表2-6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产地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备注
1	钻机	XY-6B	1	张家口	55	1500 米	
2	钻塔	SG23	1	张家口		1500 米	
3	泥浆泵	BW-250	1	衡阳	1.8	1500 米	
4	绳索绞车	JS2000A	1	唐山	7.5	2000 米	

本项目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表 2-7 项目主要工程量

钻孔 孔号	钻孔设计坐标		设计孔深 (m)	井口孔径 (mm)
	X	Y		
26-2	E 130°53'0.269486"	N 45°18'21.1389"	1450	80-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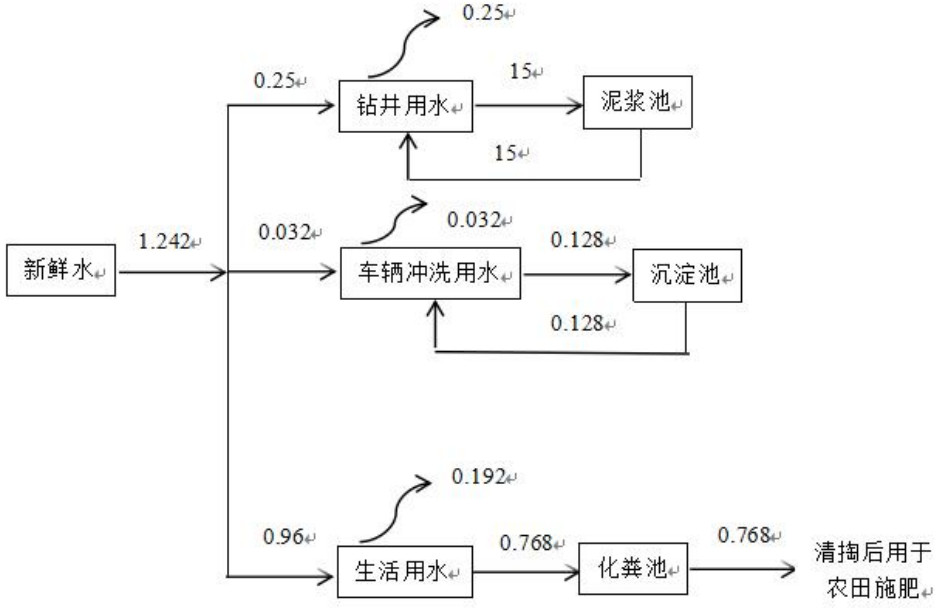
4、工程占地

本项目临时占地 850.5m²用于生产补勘。本项目只进行钻井工程，钻孔施工完毕后，采用水泥进行全孔封闭。待勘查完全结束后进行现场清理和生态修复工作。

5、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主要用水为钻井用水、设备冲洗用水和生活用水。项目用水依托附近村庄现有供水管网供给，项目总用水量为 $3.92\text{m}^3/\text{d}$ ($1176\text{m}^3/\text{a}$)，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所示。 ①钻井用水：项目钻井过程中需要使用钻井泥浆作为钻井润滑助剂使用，钻井泥浆使用水进行调配。钻孔总用水约为 30m^3，项目施工时间约为 120 天，循环水量约 $15\text{m}^3/\text{d}$。钻井泥浆通过泥浆泵经泥浆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泥浆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 ②车辆冲洗水：本项目所有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时均需冲洗。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每次清洗用水量按 $80\text{L}/\text{辆} \cdot \text{次}$ 计。根据施工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施工期井场平均每天进出车辆 2 次，则冲洗用水量约为 19.2m^3 ($0.16\text{m}^3/\text{d}$)。冲洗水约有 20% 蒸发，其余约 $0.128\text{m}^3/\text{d}$ 水进入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井场内设有沉淀池，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冲洗用水因自然蒸发、车辆带走等损耗，日补充量约为 $0.032\text{m}^3/\text{d}$，年用水量为 3.84m^3。 ③生活用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附近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本项目劳动定员人数为 12 人，根据黑龙江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23/T 727-2025），员工生活用水按 $80\text{L}/\text{人} \cdot \text{d}$ 计，用水量约为 $0.96\text{m}^3/\text{d}$ ($115.2\text{m}^3/\text{a}$)。 （2）排水 生活污水依托附近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作农田施肥；钻井废水经泥浆池后回用于钻井。
--	--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附近村庄现有供电电网供给。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本项目地面施工场地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项目钻场按照统一的标准布置，同时结合场地实际情况进行微调，现场布置以钻机为中心，总周边布置均设置钻井作业区、泥浆池、沉淀池、材料摆放区、管材摆放区、生活区、施工便道等及辅助设施。根据施工工序并结合现场情况，施工现场设置短距离临时道路，场地出入口设置在靠近道路的一侧，总平面布置采取的原则是紧密结合地形、使工艺流程顺畅、功能分区明确、对外交通运输联系方便、用地节约；在满足施工的前提下，使现场场地布置简洁、集中。井场平面布置见附图。
施工方案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设置 1 个井场,在井场内建设 1 口钻井,施工方案分为钻前工程和钻井工程。 1、钻前工程 项目钻前工程是为钻井工程进行前期的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括场地建设和整平、安装钻探设备、搭设临时建筑物以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等。钻前工程

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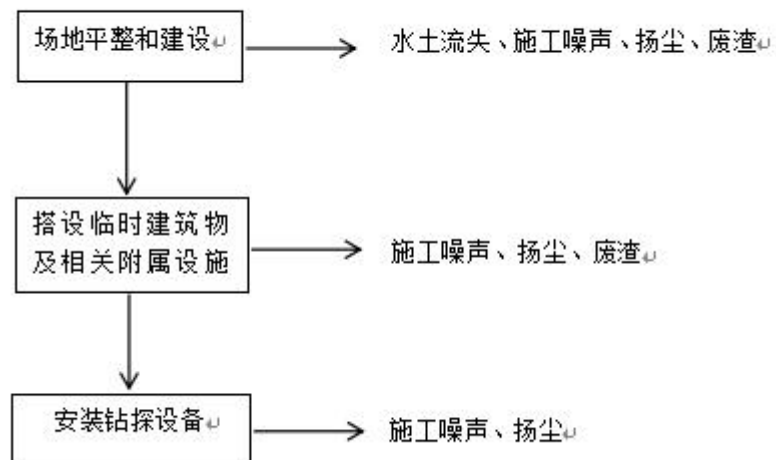


图2-2 钻前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

(1) 钻前准备包括场地平整、定井位、平井场、打基础、钻井设备进场和安装、井口准备、备足钻井所需要的各种工具、材料等，如：钻杆、钻铤、钻头及泥浆泵必要的配件等。

(2) 钻塔安装：在钻孔位置布置好基台，并搭建钻塔，本项目使用四角形钻塔。钻塔在钻井过程中，用于安放和悬挂提升系统，承受钻具重量，存放钻杆或钻铤等。此工序产生少量施工固废。

2、钻井工程

工艺流程简述：

(1) 钻井：本项目钻孔均为普通地质孔，基本无特殊要求，钻孔结构均为裸孔，口径设计开孔 $\Phi 140\text{mm}$ ，下入 $\Phi 127\text{mm}$ 无缝钢管套管至 200m 深度对浅层孔段进行护壁，待套管下入到位后采用水灰比 1:0.7 的水泥浆开展封孔固井作业；基岩段为 $\Phi 80\text{mm}$ 口径裸孔钻进，施工过程中已针对复杂孔段、孔内突发事件预留施工余量。

钻探施工过程中，若钻孔内出现地下水大量涌水时，立即停止作业，委托外部专业单位利用注浆车，采用外购混凝土通过高压注浆方式对涌水位置实施

	封堵止水处理，处理结束后稳压静置，确认无渗水涌水现象后恢复施工；若发现泥浆返浆量大幅降低、不返浆等孔漏现象，立即停止作业，排查漏失地层位置，向钻孔内分次投入木屑（锯末），借助泥浆循环作用使木屑渗入地层裂隙填充漏失通道，间歇开展泥浆循环作业若泥浆正常返出则堵漏完成，堵漏失效可重复投料处置，险情消除后恢复施工。 （2）拆除钻机、生态恢复 拆除钻机并清理现场，恢复施工区内生态环境。钻孔施工完毕后，采用压力注浆方式对钻孔实施水泥砂浆全孔封闭，自上而下分段注浆封堵井筒，阻断各含水层水力联系。泥浆池内剩余钻井泥浆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后，与岩芯碎屑一同填埋至泥浆坑内并分层压实，填埋完毕后平整场地，恢复区域原有裸岩石砾地地貌，避免废弃泥浆随意堆放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生态修复，恢复原有生态环境功能。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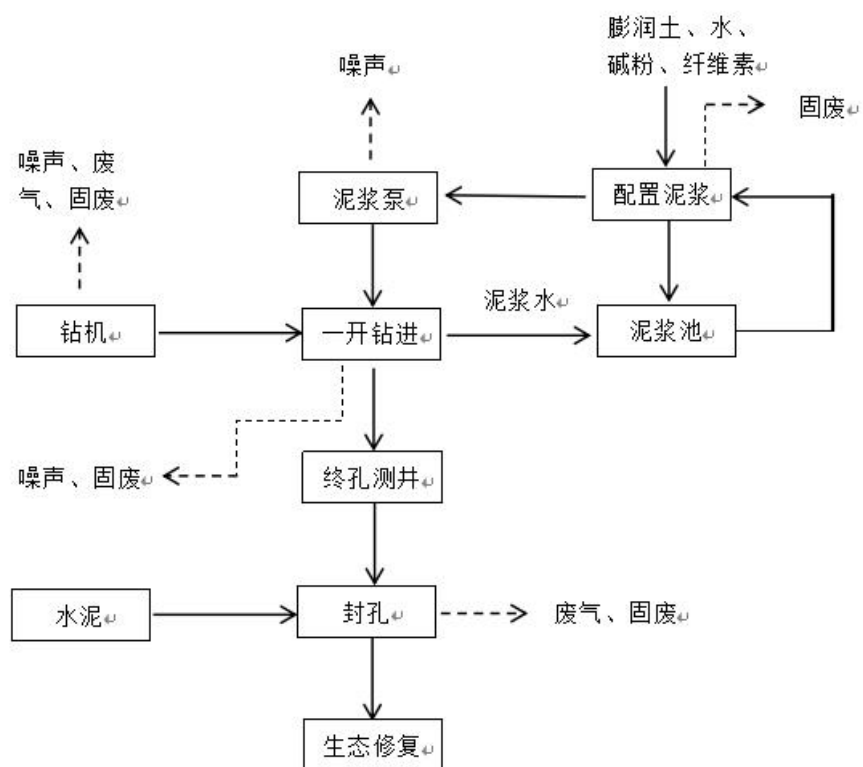


图2-3 钻井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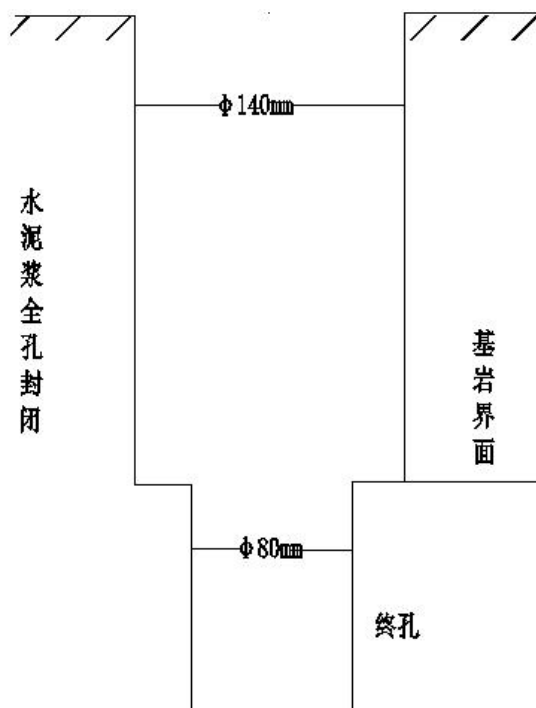


图2-4 钻孔结构示意图

	3、施工周期 本项目施工期约 120 天。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 现状	1、生态环境现状 (1) 主体功能区规划 根据《黑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本项目位于鸡西市境内，属于省级重点开发区域。主要功能定位为：全省重要的能源基地和煤电化基地，以煤机为重点的装备制造业基地，以石墨精深加工为重点的新材料基地，打造国内生态旅游城市，建设对俄进出口产品加工基地、优质农产品加工基地。产业发展方向及布局：发展煤电化、石墨新材料、装备制造、绿色食品和生态旅游五大主导产业。永庆煤化工园区、滴道煤电循环经济产业等园区重点发展煤炭、电力、煤化工、建材产业；麻山石墨产业园区、恒山石墨产业园区等园区重点发展石墨新材料产业；鸡西煤机园区重点发展煤机装备制造产业；依托农业资源优势重点发展绿色食品和医药产业；依托兴凯湖、乌苏里江等良好的生态资源重点发展生态旅游产业。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控制该孔地质构造和查清地层及可采煤层发育情况，符合《黑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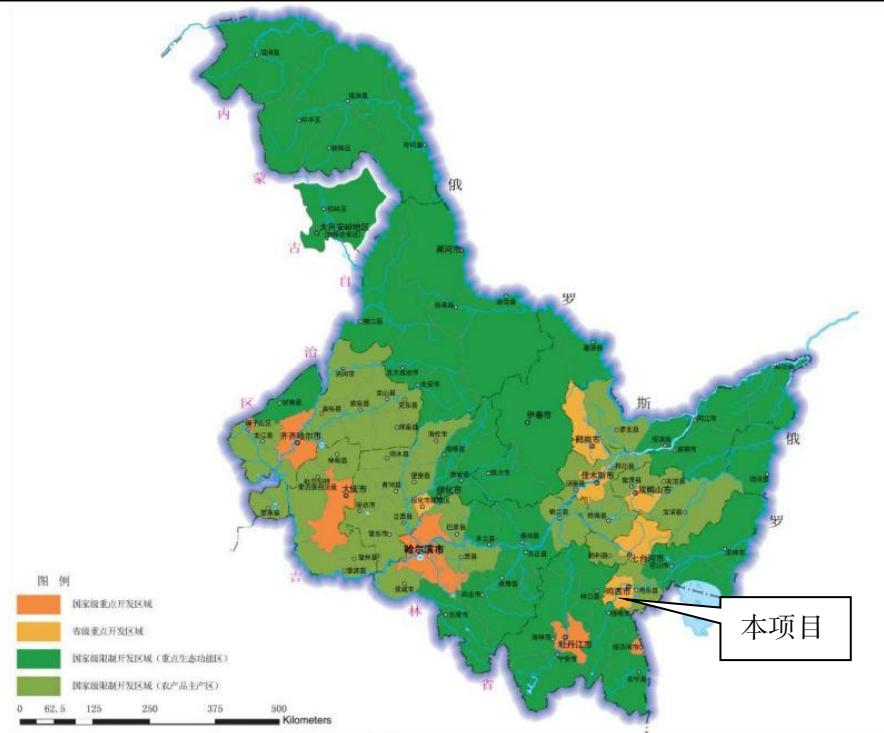


图3-1 主体功能区划图

(2) 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黑龙江省生态功能区划》，项目位于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隶属于鸡西矿业与农业生态功能区。根据现场踏勘及收集区域相关生态条件资料，项目临时占地类型为裸岩石砾地，无乔木、灌木成片分布，大面积砾石裸露区域基本无植被发育，依靠地表碎石层形成天然砾幕，起到固土、防风蚀、防水土流失的生态作用。评价区外围以柞树为主，区域植物种类偏少、群落结构简单，生物多样性水平较低，评价范围内未发现古树名木及珍稀野生植物。项目所在地野生动物分布较少，以常见鸟类、小型鼠类等广布物种为主，未分布国家及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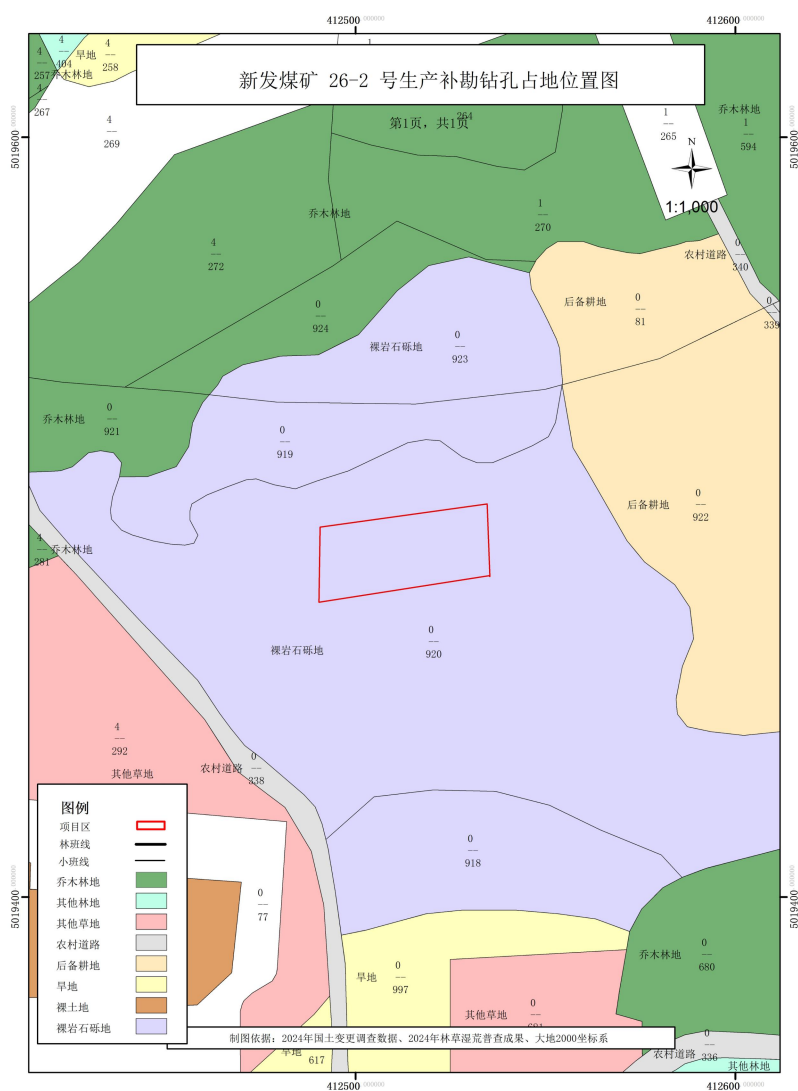


图3-2 本项目土地利用现状图

本项目为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项目仅涉及施工期，施工期时间短，施工期结束污染源消失，不会影响项目所在地的生态服务功能。因此，本项目符合生态功能区划要求。

2、空气环境现状

(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公布的《2025 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统计结果，2025 年鸡西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达到二级标准，达标天数为 350 天（95.9%）。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95per 和 O₃-8h-90per 年均浓度分别

为 26μg/m³、43μg/m³、8μg/m³、17μg/m³、0.9mg/m³ 和 115μg/m³。各污染物评价指标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过渡阶段二级标准限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见下表 3-1。

表3-1 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ug/m ³	标准值 u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7	40	42.5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60	71.6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30	86.67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日平均质量浓度	0.9mg/m ³	4mg/m ³	22.50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	115	160	71.88	达标

本项目仅涉及施工期，无运营期正常排放污染源，施工期结束污染源消失，因此本项目不对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调查及评价。

3、水环境现状

根据《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2011-2030）》（黑龙江省）可知，本项目涉及地表水体为穆棱河（鸡古路西 100m—凯北站），距离为 3300m，水质目标为Ⅲ类。根据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网站公布的《2025 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质量状况》数据显示，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要求。

	间声环境质量为一级，等效声级为 64.7dB(A)；功能区昼间达标率 87.7%，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97.6%。本项目位于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选址周围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7.2 乡村声环境功能的确定”，“b”村庄原则上执行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工业活动较多的村庄以及有交通干线经过的村庄(指执行 4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以外的地区)可局部或全部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 2 类标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临时占地现状地类主要为裸岩石砾地（1207），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裸岩石砾地属于未利用地，无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仅涉及施工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不设置大气评价范围，但考虑到钻井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可能会对周边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评价范围为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的区域。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选址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仅涉及施工期，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要求：二级、三级评价可结合区域声功能区、声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实际情况适当缩小评价范围；项目周边近距离无噪声敏感点，因此确定本项目声环境评价范围为项目厂界外 50m。经现场实地踏勘，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距离项目场地最近的声环境敏感点为团结村四组，距离约 1000m。 3.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涉及地表水体为穆棱河，距离为 3300m，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本项目属于矿产资源地质勘查，属 IV 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评价。 5.土壤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按照附录 A 中“其他行业”，“全部”为 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6.生态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22），本次生态环境评价以临时占地边界外 500m 作为评价范围，评价范围内无珍稀濒危野生动物集中分布，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为 500m 范围内的生态环境。 7.其他 经调查，本项目临时占地范围无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评价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 表3-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μg/m³ <table><tr><th>序号</th><th>污染物</th><th>取值时间</th><th>浓度限值</th><th>标准来源</th></tr><tr><td rowspan="3">1</td><td rowspan="3">SO₂</td><td>年平均</td><td>60</td><td rowspan="1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3095-2026 ） 过渡阶段二级标准</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150</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500</td></tr><tr><td rowspan="3">2</td><td rowspan="3">NO₂</td><td>年平均</td><td>4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80</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200</td></tr><tr><td rowspan="2">3</td><td rowspan="2">CO</td><td>24 小时平均</td><td>4mg/m³</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10mg/m³</td></tr><tr><td rowspan="2">4</td><td rowspan="2">臭氧</td><td>日最大 8 小时平均</td><td>160</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200</td></tr><tr><td rowspan="2">5</td><td rowspan="2">PM₁₀</td><td>年平均</td><td>6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120</td></tr><tr><td rowspan="2">6</td><td rowspan="2">PM_{2.5}</td><td>年平均</td><td>3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60</td></tr><tr><td rowspan="2">7</td><td rowspan="2">TSP</td><td>年平均</td><td>20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300</td></tr></table>	序号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3095-2026 ） 过渡阶段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³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4	臭氧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5	PM ₁₀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20	6	PM _{2.5}	年平均	30	24 小时平均	60	7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序号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3095-2026 ） 过渡阶段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³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4	臭氧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5	PM ₁₀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20																																																		
6	PM _{2.5}	年平均	30																																																		
		24 小时平均	60																																																		
7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穆棱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

表3-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mg/L

评价标准	pH (无量纲)	COD	高锰酸盐指数	NH ₃ -N	BOD ₅	石油类	总磷	氟化物
III类	6-9	≤20	≤6	≤1.0	≤4	≤0.05	≤0.2	≤1.0

(3) 声环境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本项目位于乡村地区，原则上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故本项目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指标如下表所示。

表3-4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dB(A)	50dB(A)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附近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作农田施肥；钻井废水经泥浆池后回用于钻井。

(3) 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即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表3-6 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限值 (dB(A))	备注
------	--------------	----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25)	70	55	厂界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年第4号)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其他	本项目为 M7471 能源矿产地质勘察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与车辆尾气,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土壤的影响 工程对土壤的影响主要有两方面，一是工程排放的污染物对土壤质地性状的影响；二是工程建设期的开挖对土壤结构的破坏。通过对井场内地表铺设防渗膜和各池体采取防腐防渗处理，钻井废水和废钻井泥浆对土壤影响很小。随着工程施工的结束，生态保护和恢复措施的进行，有效的保护和恢复措施能保证工程对土壤的影响得到尽快地恢复。通过上述措施，本项目建设对项目所在地土壤环境影响在当地环境可接受范围内。 （2）对野生动植物影响分析 评价范围内无珍稀濒危、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及古树名木，无大型哺乳动物，多为小型鼠类、小型鸟类等广布常见物种，施工期机械作业、人员活动及噪声、扬尘扰动，会临时破坏局部小型动物栖息生境，迫使野生动物向周边未扰动区域迁移。本项目为临时占地，施工周期短，项目周边区域均为相似栖息环境，可为迁移动物提供充足替代栖息环境，不会造成区域物种种群数量下降、栖息地破碎化及生物多样性受损。施工期间将最大限度减少生态扰动，施工后及时恢复场地，动植物栖息环境可快速恢复，整体影响轻微且可逆。 （3）生物量损失影响分析 施工场地清理、地表平整、设备碾压等作业，会造成施工范围内暂时性生物量损失，整体生物量损失总量较小。施工过程中通过严格划定施工边界、严控超范围扰动、优化施工布局，最大限度减少植被损毁，降低生物量损耗。施工结束后通过场地平整、生态修复等措施，可有效补偿施工造成的生物量损失。 （4）土地利用格局变化 施工区均为临时占用土地，在施工期工作完毕后所有临时设施全部拆除，施
-------------	---

工废弃物彻底清理，场地平整复原。因此，工程对土地利用格局产生的影响可接受。

（5）对景观的影响评价

在施工期各种车辆行驶所形成的通向井口和外围的道路，使景观的基本构成要素廊道的数量增加，影响生态系统中的能流、物流的流动，对植物物种和传播和动物的迁徙有一定的影响。施工活动产生的人工建筑景观会造成视觉干扰，所有人工施工景观均为临时存在。施工结束后通过全面场地清理、生态修复可彻底消除施工痕迹，景观扰动为短期可逆影响，整体可接受。

（6）对水土流失的影响评价

本工程施工期主要是工程占地、开挖、回填、弃渣堆放等原因，破坏了项目区域植被，破坏了表土结构，致使土体抗蚀能力降低，土壤侵蚀加剧，导致水土流失增加。

本项目合理优化施工时序，尽量避开暴雨、大风天气开展作业，施工结束后及时及时平整场地进行生态恢复，快速恢复地表固土能力。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管控，不会造成区域长期水土流失问题。

2、其他环境要素影响分析

本项目拟钻探 1 口地面钻井。施工活动的主要环境影响为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物。

（1）大气污染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与车辆尾气，这些污染物将对环境空气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但这种污染是短期的，工程结束后，污染随之消失。

①施工扬尘

扬尘主要来自施工运输车辆和现场作业过程中产生的灰尘。本项目施工期的扬尘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以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影响最大，随着风速的增大，施工扬尘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大。

	本项目在项目四周设置围挡；粉状物料袋装储存于材料堆场内；厂区道路采取定点洒水；车辆运输全程密闭苫盖，并严格控制装载量与车速。钻前工程施工时间很短，完成后影响即可消失，无长期影响，本项目施工期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区域环境影响小。 ②车辆尾气 施工车辆废气污染物主要是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由于施工期车辆具有不确定性，且排放量较小、影响持续时间较短。车辆排放的尾气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2）水污染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钻井过程中钻井泥浆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石油类、COD 等。各井场均设有一座泥浆池，泥浆池容积为 16m³（2m×4m×2m，泥浆池防渗参数为：地面底部利用机械将衬层压实，铺设 1.5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土工膜，等效厚度≥1.5m。本项目泥浆配置采用纤维素、碱粉进行调配，不含有毒有害物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车辆冲洗废水排入沉淀池循环使用。钻井期生产废水不外排，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对当地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在当地环境可接受范围内。 （3）噪声污染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于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如下： ①点声源预测模式 $LA(r)=LWA-20lg(r/r_0)$ 式中：LA(r)——距噪声源 r 处的声级（dB(A)）； LWA——点声源的 A 声级（dB(A)）； r——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m）； r₀——参考处与声源之间的距离（m）；
--	---

②多声源叠加模式中：

$$L_0 = 10 \lg \left(\sum_{i=1}^n 10^{L_i/10} \right)$$

L_0 ——叠加后总声压级，dB(A)；

n ——声源级数；

L_i ——各声源对某点的声压值，dB(A)。

③预测结果分析

a、单台施工机械在满负荷工作时不同距离处的噪声级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4-1 工程各类噪声源不同距离处噪声值 单位：dB (A)

噪声源 \ 声级	测点距声源距离（m）						
	1	15	20	40	80	120	200
钻机	85	61.48	59.98	52.96	46.94	43.42	38.98
泥浆泵	85	61.48	59.98	52.96	46.94	43.42	38.98
绳索绞车	80	56.48	53.98	47.96	41.94	38.42	33.98
车辆	80	56.48	53.98	47.96	41.94	38.42	33.98

表4-2 工程各类噪声源组合在不同距离处噪声预测值 单位：dB (A)

噪声源组合	测点距声源距离 (m)							达标距离 (m)	
	1	15	20	40	80	120	200	昼间	夜间
钻机、泥浆泵、绳索绞车、车辆	89.20	65.7	63.96	57.16	51.14	47.62	43.18	15	80

由上表可知，多台施工机械同时施工时，昼间在15m处，夜间在80m处能够达到《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 - 2025）中规定限值要求。

施工期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和地方的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规定以及《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

标准，规范施工行为，加强施工管理。施工单位选用效率高、噪声低的机械设备，并注意维修养护和正确使用，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使设备保持最佳工作状态，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导致噪声增强现象的发生，从源头降低设备噪声源强；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钻机等高噪声作业避免高噪声施工机械在同一区域内使用。针对运输交通噪声，禁止使用超过噪声限值的运输车辆，汽车运输机械设备应安装消声器和禁用高音喇叭，机动车辆必须加强维修和保养，保持技术性能良好，在经过运输道路沿途村落时，应限制鸣笛，合理安排运输车辆工作时间，22：00-次日6:00禁止运输工作，将车速控制在20km/h以下，通过采取上述措施，运输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被接受。施工噪声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是暂时的，随着工程的竣工，施工噪声的影响将不复存在，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经乡间小路驶入 S206，本项目运输路线见下图。



图4-1 车辆运输路线

（4）施工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主要为废钻井泥浆、岩芯碎屑和废包装材料。

①废钻井泥浆

废钻井泥浆主要来源于被更换的不适于钻井工程和地质要求的钻井泥浆，因部分性能不合格而被排放的钻井泥浆以及钻井工程结束后多余的钻井泥浆。项目钻井泥浆为水基泥浆。本项目每个钻孔从开孔至封孔的废泥浆产生量约为 15m³，暂存于泥浆池中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

②岩芯碎屑

岩芯碎屑是在钻井过程中钻头切屑地层岩石而产生的碎屑，并通过钻井泥浆带出至地面，主要成分为岩石、土壤及钻井泥浆，其产生量与井眼长度、平均井径有关。

本项目岩芯碎屑产生量约为 3m³，由于本项目使用水基泥浆钻，该阶段产生的岩屑未被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规定的危险废物，钻井岩屑经钻井泥浆循环携带出井口，通过过滤将钻井泥浆和钻井岩屑筛分开，钻井泥浆暂存于泥浆池中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

③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在钻井过程中会使用一定量的原辅材料，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5t/a，外售处置。

④废防渗布

施工防渗布使用量约为 0.05t。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防渗布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由钻井施工单位分类回收、综合利用或处置。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和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

①废润滑油

钻井期间，机械设备运行及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可知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编号为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14-08，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点内，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润滑油桶

废润滑油桶产生量为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可知废润滑油桶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编号为 HW48，危废代码为 900-029-08，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点内，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

在勘探过程中，防渗布可能会沾染油污等具有危险特性物质，会产生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可知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编号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生活垃圾按 0.5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6kg/d（0.72t/a）。钻井期间，机械设备运转及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含油抹布和废含油手套，本项目废含油抹布和废含油手套产生量约为 0.005t/a。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4-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生量	形态	主要成分	性质	处理方式
1	废钻井泥浆	15m ³	液态	泥浆	一般固废	钻孔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施工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
2	岩芯碎屑	3m ³	固态	岩屑		
3	废包装材料	0.05t/a	固态	包装材料		外售处置
4	废润滑油	0.02	液态	润滑油	危险	集中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点，施

5	废润滑油桶	0.01	固态	包装桶	废物	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防渗布	0.05	固态	防渗布	一般固废	分类回收、综合利用或处置
7	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	/	固态	防渗布	危险废物	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生活垃圾	0.725	固态	/	/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①污染类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要求，土壤环境影响划分为污染影响型和生态影响型，本项目属于生态影响型建设项目。

②行业分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分类表，结合建设项目行业特征、工艺特点或规模大小，将建设项目分为 I、II、III、IV 类四类，I、II、III 类建设项目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本标准，IV 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为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察，属于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其他行业”，属于 IV 类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只进行简单分析。

本项目对土壤的影响主要为工程施工开挖对土壤结构的破坏。本项目施工工期短，施工结束后立即对场地进行修复恢复原有功能，因此本项目施工对场地土壤结构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长期储存在井场内；施工时对场地内各池体采取防渗处理。因此，项目对土壤影响较小，影响程度在土壤环境可接受范围内。

(6)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包括钻井废水、车辆冲洗水和生活污水。钻井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石油类、化学需氧量等。钻井排水全部送入泥浆系统补充泥浆用水，泥浆补水不足部分由清水进行补充。施工结束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掩埋进泥浆坑；车辆冲洗废水进入沉淀池循环使用，项目结束后沉淀池内剩余废水处理后采用罐车拉运至就近钻井场地回用或交由污水处理单位处理；生活污水依托附近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作农田施肥。

综上，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7）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分类表，将建设项目分为 I、II、III、IV 类四类，I、II、III 类建设项目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本标准，IV 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为陆地矿产资源地质勘察，属于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C 地质勘查—24、矿产资源地质勘察“包括勘探活动”，属于 IV 类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只进行简单分析。

本项目钻井阶段利用清水泥浆钻井，在套管的保护下能有效地保护浅层地下水；每开钻井结束后通过固井作业封隔地层与套管之间的环形空间，也可降低污染物进入地层的风险；在钻井过程对泥浆进行实时监测，一旦有漏失发生，立即采取堵漏措施。

钻井工程在井场内实施，井身有套管保护，故井筒不易发生泄露事故。对地下水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主要是场地内暂存的钻井工程废水、废泥浆等的渗滤液以及钻井泥浆连续混配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开井返排阶段返排废水收集贮存的跑、冒、滴、漏污染地下水环境。项目周边无分散饮用水井分布。因此，本项目钻井过程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将本项目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以及简单防渗区，具体划分区域如下：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点，防渗要求：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 150mm 的 HDPE 防渗托盘内，托盘围堰可起到防渗裙角截污作用，托盘容积等效小型事故收集池，可有效拦截泄漏油品，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

一般防渗区：钻孔区域、泥浆池、沉淀池等，防渗要求地面底部利用机械将衬层压实，铺设 1.5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土工膜，等效厚度 $\geq 1.5\text{m}$ 。

简单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防渗要求：采用黏土碾压方式进行防渗。

项目钻探过程若发生突发地下水大量涌水情况，立即停止钻进作业，通过井口导流将涌水全部收集至沉淀池中用于车辆冲洗；涌水量过大无法场内消纳时，采用密闭罐车转运至污水处理单位处理，严禁随意漫排。

（8）环境风险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是分析和预测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①评价依据

a、环境风险调查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主要为膨润土、碱粉（工业级）、纤维素、润滑油；厂区废水主要为钻井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生活污水，产生的固体废物有废钻井泥浆、岩芯碎屑、废包装材料、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废含油抹布和废含油手套和生活垃圾。

根据《危险化学品名录》《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附录 B 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值，本项目废润滑油为突发环境事件危险物质。主要危险物质数量及分布情况详见下表。

表4-4 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及分布情况一览表

序号	风险物质	储存位置	主要成分	厂区最大存在量(t)	临界量(t)	Q值
1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暂存点	润滑油	0.02	2500	0.000008
合计						0.000008

b、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 HJ169-2018 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 Q 值为 0.000008，小于 1，故环境风险潜势为 I。

c、评价等级

由上表可知，拟建项目 Q 值小于 1，其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T169-2018）中的要求，本项目仅展开简单分析。

表4-5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当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说明。

③环境风险识别及分析

根据导则要求，环境风险评价的风险识别范围主要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以及生产过程中物质风险识别。本项目施工期环境风险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4-6 环境风险识别一览表

系统名称	危险单元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储运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点	废润滑油	盛装容器破损导致泄漏	存装废润滑油的装置破损导致泄漏液体或火灾事故产生的废气对环境空气产生不利影响	区域土壤、地下水

④环境风险识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本项目施工期间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为危险废物（废润滑油）泄漏，项目危废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点，危废暂存间建设应满足防雨、防渗要求，项目发生危废泄漏的可能性很小，即使发生少量泄漏也能进行有效收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项目施工使用的水泥及钻井泥浆均不属于环境风险物质，且浆液输送采用密闭的管道进行输送，不会发生冒浆跑浆事件。

建设单位在施工时还应着重做好以下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a.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和机构，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并严格执行。补充和完善现有的安全管理制度、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作业安全规程。严格执行安全监督检查制度。认真做好用油设备的日查、周查、月查安全检查记录，对发现的异常情况安全隐患必须及时报告并在符合安全条件的情况下立即整改。

b.加强对职工的安全、环保、事故应急处理、消防、个人安全防护知识和职工操作技能的教育培训工作。实行全员培训，定期考核、持证上岗。

c.严格危废管理，规范收集，及时处置，尽量减少危废在施工场地的暂存时间。

（9）临时道路恢复措施

施工结束后，临时道路恢复原有地貌。

运营
期生
态环
境影
响分

本项目为地质勘查项目，本项目的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期，不涉及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

析	
选址 选线 环境 合理性 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施工临时用地面积850.5m²，项目临时占地现状地类主要为裸岩石砾地（1207），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裸岩石砾地属于未利用地。用地时间预计为120天。 本项目占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保护区、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不在《黑龙江省生态功能区划》禁止开发区、重点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占地内未发现保护物种，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总体不敏感。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均采取了有效可行的防治措施，项目施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

--	--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 土地利用现有格局的保护和恢复措施 ①施工占地合理规划，尽量控制工程施工活动范围，减少对周边占地的影响。 ②按设计标准规定，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积，不得超过临时占地面积。 ③井场施工作业机械应严格管理，划定活动范围，不得在道路场地以外的地方行驶和作业，保持路外植被不被破坏。 ④项目施工过程中涉及挖方量大的项目应加快施工进度，缩短施工时间，对产生的挖方及时进行平整处理。此外，施工时应避免在雨天、大风等天气条件不利情况下施工，做到水土流失最小化，如遇特殊天气施工，应用施工布料对现挖松散临时土方进行临时遮掩，保证有效控制水土流失。 ⑤施工结束后，按要求进行生态恢复。 (2) 生物多样性的保护措施 ①在施工过程中，应加强施工人员的管理，禁止施工人员破坏沿线地区的生态环境。 ②禁止施工人员对野生动物的滥捕滥杀，做好野生动物的保护工作。 (3)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①尽量避开雨季施工，提高工程施工效率，缩短施工工期。 ②划定施工作业范围线，不随意扩大。并严格控制机械和车辆的作业范围，尽可能减少对土壤和农作物的破坏以及由此引发的水土流失。 ③施工结束后用于临时占地的生态修复。 (4) 封井后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仅进行钻探，工程完成后即按要求对进行生态修复。 本项目施工占地类型主要为裸岩石砾地，场地特征为地表多碎石、砾石覆
-------------	---

盖，土层极薄、土壤贫瘠，原生植被覆盖率极低，区域依托地表砾石层起到固土、保水、防冲刷的水土保持作用。施工结束后全面拆除场区临时围挡、设备基座、临时构筑物，彻底清理场地，所有废弃物全部外运合规处置，保证地表干净平整，无人工杂物残留，消除施工污染遗留问题。本次施工结束后依托区域耐旱植被自然繁育，逐步恢复区域生态环境。

2、其他环境要素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大气污染主要来自于施工扬尘、车辆尾气。这些废气的影 响是局部的、暂时的，影响的程度及范围有限，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逐渐消失。

施工期间应特别注意施工扬尘的防治问题，须制定必要的防治措施，以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于施工场地的扬尘治理，采取以下措施：

①施工现场硬质围挡应连续设置，施工场地围挡不低于1.8m，围挡底边应当封闭。

②出入口道路洒水处理，场地内土堆、料堆遮盖，防止扬尘的扩散，定期洒水抑尘等

③易产生扬尘的原料和渣土应采取密闭搬运、存储或采用防尘布苫盖等防尘措施。禁止无牌无证车辆进入施工现场。

施工期间不可避免的会对附近大气环境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由于项目所在地地形开阔，利用废气的扩散。因此，在采取上述适当的措施后，施工期带来的大气污染影响可以降低到较小程度，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2）施工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钻井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生活污水，钻井废水经泥浆池后回用；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于农田施肥。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3）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钻机、泥浆泵等。施工期噪声治理采取以下措施：

①施工期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管理，规范施工行为。注意选用效率高、噪声低的设备，规范设备使用，避免设备性能差造成噪声增强现象发生。

②物料进场选择在白天，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做到文明施工；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严禁鸣笛，做到文明施工。

经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施工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大的不利影响。

（4）施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废钻井泥浆暂存于泥浆池中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处置。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废含油抹布和废含油手套存于危险废物暂存点，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①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规定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②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加强对相关设施、设备和场所的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③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禁止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向江河、湖泊、

	运河、渠道、水库及其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地点倾倒、堆放、贮存固体废物。 ④禁止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中投放工业固体废物。 ⑤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受托方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污染防治要求，并将运输、利用、处置情况告知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违反本条第一款规定的，除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处罚外，还应当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受托方承担连带责任。 ⑥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的设施、场所，应当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垃圾管理要求：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04月30日）有关规定设置暂存场所，应当依法在指定的地点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已经分类投放的生活垃圾，应当按照规定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城乡生活垃圾，应当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和环境卫生管理的规定，防止污染环境。 项目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项目对危险废物进行临时贮存，转移和最终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临时贮存期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严禁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并对产生的危险废物向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 按照危险固废处置的有关规定，对属于国家规定危险废物之列的固体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妥善处理。外运时需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
--	--

	办法》（部令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应做到不沿途抛洒；因此，必须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贮存场所应有明显的标志，并有防风、防雨、防晒等设施。 （5）环境风险防治措施 ①泥浆泄漏、池体溢流风险防控及应急处置 a.泥浆池、沉淀池等池体选址优先选择地质结构稳定、岩土密实、无松散破碎带、地形平缓的区域布设，避开低洼汇水及不良地质地段，并做好地面防渗工作。 b.施工期间严格规范泥浆调配、循环使用及池体储纳管理，安排专人负责现场操作，杜绝违规作业。定期对泥浆池、沉淀池液位、池体结构、防渗完整性进行巡查，严控池体储存液位，始终预留充足富余容积，避免超负荷储液引发溢流。雨季及降雨前提前做好池体遮盖，防止雨水入池导致液位抬升、泥浆外溢。 c.施工现场常备应急沙包、装土编织袋、挡水物料等应急物资，统一存放于场内材料区，随时待命。若发生泥浆渗漏、池体溢流等突发情况，立即停止作业，第一时间采用沙包、土袋在溢流口、低洼汇水带设置拦截挡护，阻断泥浆漫流路径，同时及时启动场内导流、抽排设备，将溢出泥浆导流回收至池体内，实现就地收集处置，避免外环境污染。 ②井涌、地层压力异常及地下水突涌风险防控与处置 a.严格执行井控工作管理制度，实行钻井队干部 24h 值班值守制度，全程把控井下作业安全状态。 b.对所有现场作业人员开展常态化井控安全专项培训，定期组织不同工况下的井控应急演练，提升作业人员风险识别、应急处置能力。 c.钻进、起下钻及各类辅助作业期间，全程安排专人坐岗值守，实时观测钻井泥浆液面变化、井口泥浆出口返浆状态，第一时间捕捉异常工况。 d.规范钻井操作流程，严格控制起下钻作业速度，起钻作业严格按照规范要
--	---

	求及时、足额灌满钻井泥浆，杜绝因操作不规范引发井下压力失衡、流体上返溢流风险。 e.作业期间全程严控井下工况，若发生井口溢流，需结合关井压力参数，在保障井口、地层、套管安全的前提下及时开展压井作业，待井内压力、工况完全平稳后，方可恢复钻进施工，坚决杜绝带风险、带隐患作业。 f.施工过程中若发现异常，立即停止钻进作业、迅速关井，根据关井压力及时调整泥浆密度，开展压井作业，待井口压力稳定、地层状态平稳后方可恢复施工，杜绝带压、带险作业。全过程严控井涌、井喷风险，避免大量泥浆、地下水无序涌出造成环境污染。 g.施工现场常态化储备防渗土工膜、应急沙包、土袋、抽水泵、软管、苫布、警示防护用品等应急物资，专人管理、定点存放、定期检查，确保突发渗漏、溢流、井涌事件发生时可快速投入使用，保障应急处置及时、有效，最大限度降低环境影响。 ③危险废物的储存要求和防范措施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因此必须对其加以严格控制以防止事故的发生，从而造成不必要的损失，为此本评价对上述危险物品提出如下规范或要求： a.桶装废润滑油单层码放，禁止多层堆叠。 b.贮存设施、容器和包装物按照 HJ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标识标志。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结束后立即进行现场清理和生态恢复工作，无运营期，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其他	本项目需委任专职人员管理本项目设计、施工等各个阶段的环境管理资料和审批资料的收集、归档，同时监督施工单位落实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总投资为 60 万元，环保投资总额为 15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为 25%，具体的分项投资详见表 5-1。

表 5-1 项目环保设施及投资一览表

项目	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水	井场需对进出车辆冲洗，配套建设容积约 3m ³ 循环沉淀池，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每个井场钻探废水设 1 个泥浆池，容积约 16m ³ ，钻探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钻探工序，不外排。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
废气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	1.5
	洒水抑尘	0.5
	场地内土堆、料堆遮盖，	1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合理布置施工设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进行噪声控制。	2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0.5
	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机油采用专用密闭容器收集，现场配备废油回收桶贮存临时堆放于危废暂存点，施工结束后由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5
	施工结束后，沾染油污的废防渗布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土壤、地下水环境	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点，防渗要求：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¹⁰ cm/s，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 150mm 的 HDPE 防渗托盘内，托盘围堰可起到防渗裙角截污作用，托盘容积等效小型事故收集池，可有效拦截泄漏油品，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一般防渗区：钻孔区域、泥浆池、沉淀池等，防渗要求：地面底部利用机械将衬层压实，铺设 1.5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土工膜，等效厚度 ≥ 1.5m；简单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防渗要求：采用黏土碾压方式进行防渗。	1
生态环境	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整平、清理	1
合计		15

--	--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①施工占地合理规划，尽量控制工程施工活动范围，减少对周边占地的影响。 ②按设计标准规定，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积，不得超过临时占地面积。 ③井场施工作业机械应严格管理，划定活动范围，不得在道路场地以外的地方行驶和作业，保持路外植被不被破坏。 ④项目施工过程中合理安排，缩短施工时间。此外，施工时应避免在雨天、大风等天气条件不利情况下施工，做到水土流失最小化。 ⑤施工结束后，按要求进行生态恢复。		①项目四周设置围挡；②施工结束后，按要求进行生态恢复。	/	/
地表水环境	项目废水为钻井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清掏后用作农田施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钻井废水经泥浆池后回用于钻井		施工废水、施工生活污水禁止外排至地表水环境。	/	/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		防渗区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	/	/

	危废暂存点，本项目为临时占地项目，采用密闭集装箱作为危废暂存点，箱内地面采用钢板+防渗涂层进行防渗，确保渗透系数不大于10^{-10}cm/s，盛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放置于围堰高度150mm的HDPE防渗托盘内，托盘围堰可起到防渗裙角截污作用，托盘容积等效小型事故收集池，可有效拦截泄漏油品，避免废液直接接触箱内防渗地面；一般防渗区：钻孔区域、泥浆池、沉淀池等，防渗要求：地面底部利用机械将衬层压实，铺设1.5mm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土工膜，等效厚度$\geq 1.5\text{m}$；简单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防渗要求：采用黏土碾压方式进行防渗。	下水环境》 (HJ610-201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要求。		
声环境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合理布置施工设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进行噪声控制。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25)	/	/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出入口道路洒水处理，场地内土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	/

	堆、料堆遮盖，防止扬尘的扩散，定期洒水抑尘等	(GB16297-1996)表2中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	钻井泥浆在钻孔及地面循环使用，终孔后进行自然风干脱水处理，连同施工中取出的岩芯碎屑一并掩埋进泥浆坑；废包装材料外售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机油采用专用密闭容器收集，现场配备废油回收桶贮存临时堆放于危废暂存点，施工结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处置率 100%，符合环境卫生及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	/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防止泥浆水外溢、井涌，加强巡视、检查和日常宣传	不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	/
环境监测	/	/	/	/
其他	本项目需委任专职人员管理本项目设计、施工等各个阶段的环境管理资料和审批资料的收集、归档，同时监督施工单位落实环境保护措施。	/	/	/

七、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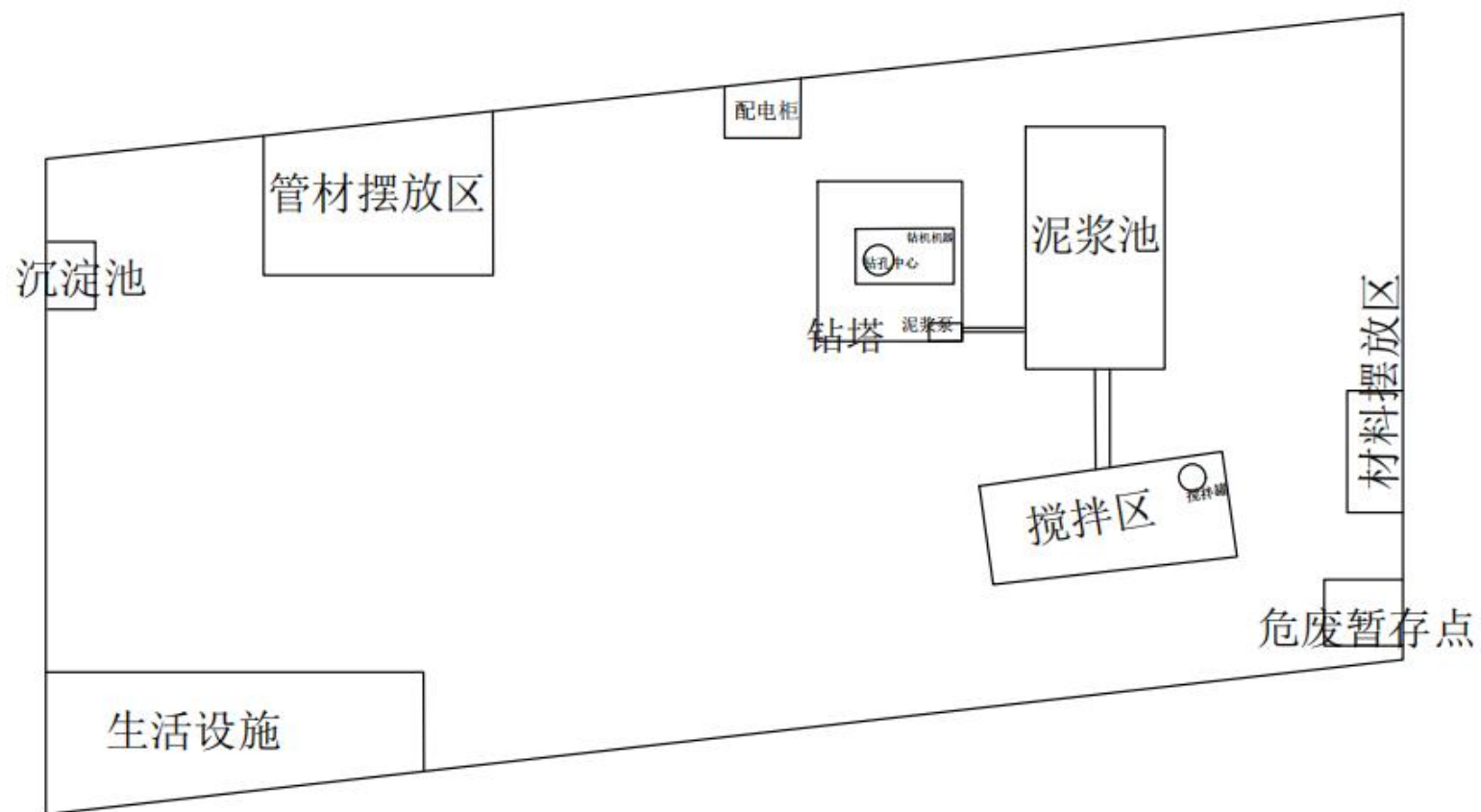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选址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施工期提出的生态保护、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而言，本项目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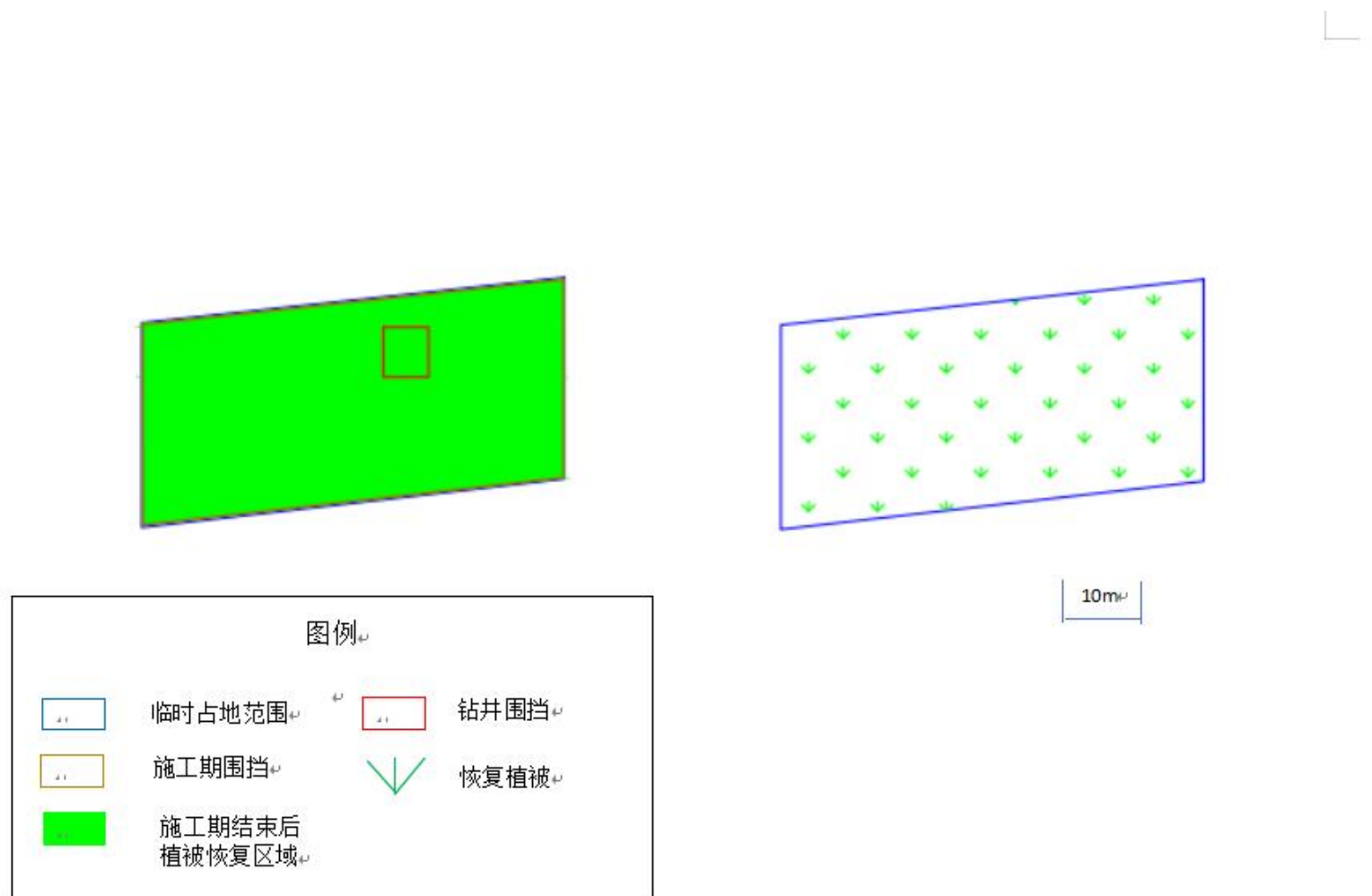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施工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典型生态保护措施图

 现场拍照 经度：130.884327 纬度：45.305473 地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 西郊乡 鸟语林 时间：2026-06-17 08:13:00 海拔：337.1米 天气：☁️ 19 ~ 21°C 西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现场拍照 经度：130.884663 纬度：45.305505 地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 西郊乡 鸟语林 时间：2026-06-17 08:13:45 海拔：340.3米 天气：☁️ 19 ~ 21°C 西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东侧	南侧
 现场拍照 经度：130.884344 纬度：45.305283 地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 西郊乡 鸟语林 时间：2026-06-17 08:14:56 海拔：339.6米 天气：☁️ 19 ~ 21°C 西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现场拍照 经度：130.884412 纬度：45.305240 地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 西郊乡 鸟语林 时间：2026-06-17 08:15:04 海拔：340.4米 天气：☁️ 19 ~ 21°C 西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西侧	北侧

附图 5 现场照片

附件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91230300574235706P					
名称	黑龙江龙煤地质勘探有限公司鸡西地质队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13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国有控股)	营业期限	长期		
负责人	李海民	营业场所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南山路97号 新发大市场B座B101室 新发大市场B座B101室		
经营范围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附件2 采矿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采 矿 许 可 证	
(副本)	
证号:	C10000002009081120035096
采矿权人:	黑龙江龙煤鸡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红旗路10号
矿山名称:	黑龙江龙煤鸡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发煤矿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矿种:	煤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	40.00万吨/年
矿区面积:	31.6771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壹拾年自 2019年9月5日至 2029年9月5日
发证机关 (采矿登记专用章)	
二〇一九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	
点号	X坐标 Y坐标
1,	5023893.94, 44409959.47
2,	5023871.94, 44410860.46
3,	5023168.94, 44411366.47
4,	5023612.93, 44413866.50
5,	5023041.93, 44414164.50
6,	5022620.92, 44415313.51
7,	5023593.92, 44414988.50
8,	5023628.92, 44415736.51
9,	5019678.89, 44417786.47
10,	5018833.91, 44409104.43
11,	5020443.92, 44409470.41
12,	5020418.91, 44408766.40
开采深度:	
由50米至-900米标高 共由12个拐点圈定	

附件 3 三线一单分析报告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

申请单位：黑龙江科大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出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目录

1. 概述.....	
2. 示意图.....	
3.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 概述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位置涉及鸡西市鸡冠区；项目占地总面积小于0.01平方公里。
与生态保护红线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
与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数据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保护地涉及等类型。与自然保护地（现状管理数据）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保护地涉及等类型。
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
与环境管控单元优先保护单元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重点管控单元交集面积为小于0.01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100.00%；一般管控单元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
与地下水环境优先保护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地下水环境重点管控区交集面积为0.00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0.00%，与地下水环境一般管控区交集面积为小于0.01平方公里，占项目占地面积的100.00%。

经分析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与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相交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如项目为点状或线性工程，则查询结果为按“项目范围”字段所选定的距离（默认值1米）向外缓冲范围进行分析，本项目“项目范围”选定值为1米。

自行选取边界外1米作为评价区域，项目评价外延区域涉及的红线0.00平方公里，涉及等类型；涉及保护地0.00平方公里，涉及等类型。

表 1 项目与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数据相交情况汇总表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是否相交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相交单元名称	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相交面积占项目范围百分比 (%)
环境质量底线	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是	鸡西市	鸡冠区	穆棱河知一桥鸡冠区 2	小于 0.01	100.00%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是	鸡西市	鸡冠区	鸡冠区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小于 0.01	100.00%
资源利用上线	自然资源一般管控区	是	鸡西市	鸡冠区	鸡冠区自然资源一般管控区	小于 0.01	100.00%
环境管控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	是	鸡西市	鸡冠区	鸡冠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小于 0.01	100.00%

注：表 1 中二级分类按照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一般管控单元顺序排列。

表 2 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交情况统计表

序号	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级别	水源地类型	与水源保护区 相交总面积 (平方公里)	与一级保护区 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二级保护区 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准保护区 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	-	-	-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	-

表 3 项目与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相交情况统计表

序号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名称	与保护区相交总面积 (平方公里)	与核心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缓冲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实验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主要保护物种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	-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	-	-

表 4 项目与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后）相交情况统计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级别	与自然保护地 相交总面积 (平方公里)	与自然保护地 核心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自然保护地 一般控制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	-	-	-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	-

表 5 项目与自然保护区现状管理数据相交情况统计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级别	与自然保护地 相交总面积 (平方公里)	与自然保护区 核心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自然保护区 缓冲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与自然保护区 实验区相交面积 (平方公里)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	-	-	-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无相交	-	-

表 6 项目与地下水环境管控区相交情况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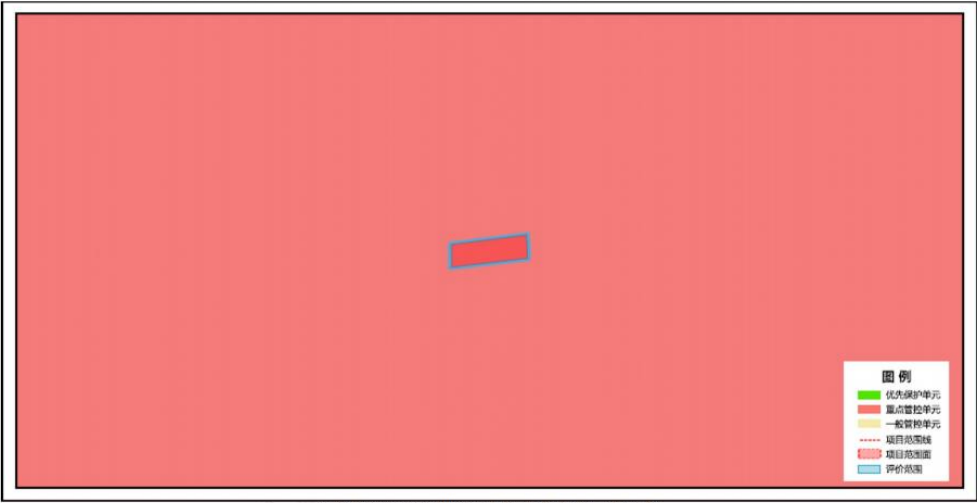
环境管控区编码	环境管控区名称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管控区类型	管控要求
YS2303026310001	鸡冠区地下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鸡西市	鸡冠区	一般管控区	环境风险管控 1.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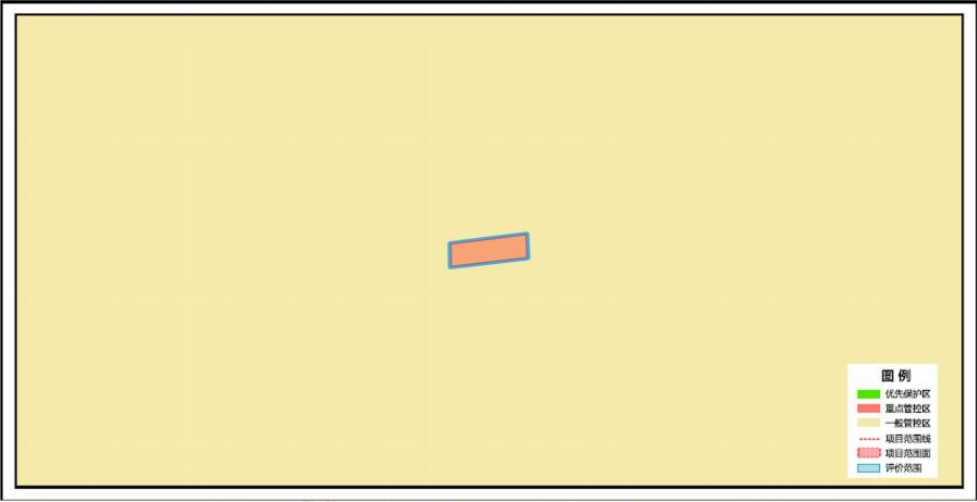
环境管控区编码	环境管控区名称	所属地市	所属区县	管控区类型	管控要求
					放情况；（二）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三）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2. 重点单位新、改、扩建项目地下储罐储存有毒有害物质的，应当在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之前，将地下储罐的信息报所在地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3. 重点单位应当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建立档案。重点区域包括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区，原材料及固体废物的堆存区、储放区和转运区等；重点设施包括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地下储罐、地下管线，以及污染治理设施等。4. 化学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的运营、管理单位，应当采取防渗漏等措施，并建设地下水水质监测井进行监测，防止地下水污染。5. 重点单位通过新、改、扩建项目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发现项目用地污染物含量超过国家或者地方有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土地使用权人或者污染责任人应当参照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开展详细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活动。

6

2. 示意图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叠加图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与地下水环境管控区叠加图

3.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ZH23030220003	鸡冠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重点管控单元	一、空间布局约束 1. 除干旱地区外，新建城区应全面实行雨污分流，鼓励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2.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 （1）严控“两高”行业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 （2）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电石渣等固废伴生水泥项目，必须依托现有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进行不扩产能改造。 二、污染物排放管控 1. 同时执行： （1）新区污水管网规划建设应当与城市开发同步推进，除干旱地区外均实行雨污分流。 （2）强化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 （3）推进合流制排水系统雨污分流改造，难以改造的，应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等措施；推进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市、县城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 （4）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合理确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标准，统筹安排管网、泵站、污水处理厂以及污泥处理处置、再生水利用、雨水调蓄和排放等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提高城镇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 2.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 （1）对以煤、石焦油、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 （2）到2025年，在用65蒸吨/小时以上的燃煤锅炉（含电力）实现超低排放，钢铁企业基本实现超低排放。 三、环境风险防控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同时执行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四、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相关说明：

生态保护红线：为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辽宁等省（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341号）批复的黑龙江省划定成果。

自然保护地：根据2023年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提供的《黑龙江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黑龙江省自然保护地分为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三大类。目前，平台提供的自然保护地符合性分析内容包括整合优化前、后两套数据比对结果。

其他法定保护地：除自然保护地外，本平台还包括生态环境和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的其他两类法定保护地数据，分别是：截至2023年9月已批复的县级及以上城镇和千吨万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水和地下水），截至2023年9月已批复的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产业园区：包括截至2023年9月已批复的国家级、省级开发区，以及地方提供的市级工业园区。

永久基本农田：涉及项目是否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以自然资源部门查询结果为准。

分析结果使用：本平台数据根据有关主管部门最新数据按年度联动更新。平台出具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分析报告仅作为指导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与环境保护相关要求的符合性分析，是前期筹划阶段技术层面的初步结论和环境准入的初步判断，分析结果仅供参考，不替代必要调查分析工作。

附件 4 公示截图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6184e06C>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发贴

复制链接

返回

[一次]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方圆1121 发表于 2026-06-18 11:09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相关规定，为了让公众充分了解本项目，接受项目周边公众的监督，现就 [\[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信息予以 [第一次](#) 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

项目地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西郊乡

建设内容：在地面布置1个钻孔，钻孔终孔层位为7#煤层，孔深1450m，钻孔总工程量1450m。

项目性质：新建（迁建）

二、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常新

(2) 联系电话：15184645879

三、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杨工

(2) 联系电话：18045181388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来函、来电、传真、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附件1：新发煤矿生产补勘项目.doc 8.0 MB，下载次数 0